

From: [REDACTED]
To: sc_hs101_16@legco.gov.hk

Date: Thursday, November 16, 2017 04:18PM
Subject: 在功課及考試壓力下的兒童權益

致教育局及立法會

三日前，從鄰居的口中我才知道她正在讀中五的兒子因為DSE壓力患上抑鬱症，不久前更曾在學校天台企跳！本人細女一年多前讀K1，曾因學校開始寫字而恐懼返學！甚至見到校服會大喊求我不要讓她返學！小女的不幸經歷曾被不同媒體報導，我因此開始參與大大小小向教育局請願的行動，並不斷聽見不同家長申訴子女讀書壓力太大，現今香港的學生由幼稚園至大學都承受著不合理的學習壓力已是不爭事實，奈何政府總是視而不見！令人非常氣憤！難道政府想見到下一代都患有不同程度的情緒及心理病，甚至克服不了壓力而輕生嗎？政府有認真檢討教育問題嗎？

小女舊幼稚園校長黃佩蓮女士是一位有豐富經驗的教育人士，更曾出版幼兒教育的書籍及上電台分享幼兒教育！在2006年幼稚園教育指引列明學生不應在K1開始寫字，但為什麼一位有豐富經驗的教育界人士會訂出違反幼兒教育指引的課程？那是教育制度造成的！現今學校之間以學生成績為成功指標！學校變成只重成績，學校互相比較的也是學生成績！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現今的教育風氣完全違背教育理想！教育制度及教育局對學校的評估方法是造成此種不良教育風氣的主要原因！教育局不應逃避，反而有責任立即改善此風氣！以下是本人對教育局的一些建議：

1. 立即凍結學校數目，讓學校不再以學生成績為逃避殺校的手段；
2. 做好人口規劃，以小班教學、自然流失及調職處理因為學童人數減少而出現的超額老師；
3. 穩定教師職位，吸引人才加入教育界，讓教師成立工會，保障教師權益，讓教師可以無後顧之憂就教育問題提意見；
4. 重新推行因雙非學童出現而中斷的小班教學及活動教學政策，使老師更能照顧學生的學習差異；
5. 檢討TSA及BCA的目的，是為監察學校還是改善學生表現？如為監察學校表現，那應考的應為校長及老師；如為改善學生表現，減少每班學生人數已可使老師有空間去跟進學生進度，所以TSA及BCA皆可以取消，同時亦能解決考試主導教學的問題；
6. 檢討課程合理性，應配合學生年齡，不應過深及過多，增加課程趣味性；近年教育局新推出的課程指引如TSA往年試卷一樣正不停加深！非常不合理！DSE理科課程大幅削減科學史內容，減低學生對學科的興趣！
7. 嚴格要各學校遵守教育局指出，在課程及家課安排要合理，不會對學生造成過大壓力；
8. 檢討幼稚園、中、小學的入學安排，減少學生升學壓力，應立法禁止所有公營幼稚園及小學對學生進行面試！
9. 應效法澳門立法禁止K1寫字；
10. 於初中升高中階段增加多元升學途徑，不應要求所有學生入讀文法中學；
11. 增加資助大學學位而不是資助學生入讀自資大學課程，提高人口質素；

現今教育千瘡百孔，如政府再如以往不去正視，香港下一代是看不到希望的！懇請政府用心聆聽各界意見，造福香港下一代！

家長：黃青蓉
16/11/2017

從我的 iPhone 傳送